

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文件

粤清协〔2017〕14号

关于举办新修订《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及验收工作流程》 培训班（第二期）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清洁生产审核及流程的通知》（粤经信规字〔2017〕3号）精神，帮助有关单位全面掌握清洁生产审核新政策，提高从业人员对清洁生产的认识与应用，推进我省清洁生产工作开展，我会将在8月份举办第二期新修订《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及验收工作流程》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协会会员单位、重点用能单位管理人员、技术服务单位、科研院所等参与企业清洁生产审核的相关人员。

二、培训内容

培训班将详细讲解“十三五”广东省全面推进绿色清洁生产政策和重新修订的《广东省清洁生产审核及验收工作流程》内容，阐述清洁生产审核方法，让培训学员尽快熟悉新政策内容，更好地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。

三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- 1、培训时间：2017年8月1日（周二下午2:00-5:00）；
- 2、培训地点：广州市三寓宾馆骏晖楼十四楼锦云厅；
- 3、报到地点：广州市三寓宾馆骏晖楼大堂（广州市越秀

区三育路 23 号，总机：020-87756888），请提前 30 分钟报到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1、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的会员单位免费培训 1 人，超出人员及非会员单位 320 元/人，交通费自理；

2、培训费可在培训前汇款至我会账号，具体如下：

收款单位：广东省清洁生产协会

银行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吉祥支行

账 号：3602000609200076495

3、本培训班限额 100 人，额满即止。参加人员名单请于 7 月 27 日前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送至我会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源昭文（18903051485）、陈兰英（15915713229）；

电话：020-22062003； 传真：020-22062114；

邮箱：gdcpapxb@163.com。

附件：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

附件：

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单位名称				
单位地址				
邮编			传真	
姓名	性别	职务	电话	手机

注：请将报名回执传真或者发送至 gdcpapxb@163.com，如已汇款请一并提供汇款底单复印件。